

湖南省教育厅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湖南省财政厅文件

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湘发改价调〔2022〕1号

## 关于调整湖南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有关政策的通知

各市州、县市区人民政府，省直有关单位，省属普通高中：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、《湖南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总体方案》、《湖南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经研究决定，对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有关政策进行调整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到2024年，全面建立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，学业水平考试科目、考试内容、考试方法、成绩呈现等制度基本健全，形成科学规范、公平公正、管理有序、监督有力的考试评价体系。

进一步彰显，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，职业院校（含技工院校，下同）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，“职业教育”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，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、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。

## 二、主要任务

### （一）传承创新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。

1.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。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，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、体制、机制和模式，定期开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大讲堂，举办“楚怡”职业教育论坛，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，打造全国知名智库。

2.建设一批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。建设 20 个集传承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、湖湘传统文化教育、职业启蒙教育、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，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。

3.培育一批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以拍摄纪录片、微电影、短视频、出版书籍等方式深入挖掘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内涵，通过“楚怡杯”职业院校技能竞赛、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文明风采”活动等平台，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

### （二）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学校

#### 1.稳步推进职业本科教育

2.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。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支持建设一批高水平高职院校，遴选建设 10 所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科学校。

3.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。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，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“楚怡”优秀中职学校。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“楚怡”中职学校，并统一命名、统一标识、统一风格。

4.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。遴选建设 5 所“楚怡”优秀技工院校。

### （三）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专业群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，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凸显、在全省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

2. 遴选建设一批高水平高职专业群，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凸显、在全省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业群。

“培育建设一批‘楚信’职教集团(‘联盟’)。”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、

行业、企业、职业院校、科研机构和社会组织多方参与的职教集团。

发挥职教集团(联盟)综合集成优势，采取多种形式

(三)完善政策环境。创新政策供给，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性政策，营造技术技能人才汇聚、落地生根的良好政策环境，在住房医疗、子女就学、保险接续等方面向紧缺的技术技能人才适当倾斜。

(四)加强宣传。将职业教育“楚怡”行动重点工作任务纳入省政府重点工作实事项目，“作为对各市州、县市区教育督导评估的重要内容。大力宣传职业教育先进典型，大力弘扬工匠精神，大力宣传技能人才的典型事迹，弘扬劳动光荣、能者多劳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。

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